

证券代码：000750

证券简称：国海证券

公告编号：2025-45

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5年10月14日在广西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4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赵妮妮董事、倪受彬独立董事、刘劲容独立董事通过视频方式参加会议，其他6名董事现场参加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海河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同意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90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7万元；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

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召开的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。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公司聘任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具体情况，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备查文件：

- 1.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.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3.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月十五日